

衛生局於103年5月1日正式成立心理健康科，補正附件資料

輔導室

發表人：

張貼在：2014/6/9 17:57:46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府衛生局103年5月16日桃衛心字第1030044940號函辦理暨本局103年5月12日桃教體字第1030031033號函諒達

。

二、醫療及警消單位適用於自殺防治通報單，其他網絡單位適用於自殺高風險個案轉介單；除本府衛生局心理健康科之電話號碼(03-3340935分機3000-3011)及傳真號碼(03-3362516)異動外，若貴單位傳真通報暨轉介單時，請來電本縣社區心理衛生中心(03-3325880)，如遇例假日則俟工作日確認。

三、檢附自殺防治通報單、自殺高風險個案轉介單各1份。